

宜良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五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二

宜良县统计局

宜良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1 日）

根据宜良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县第三产业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 101 个，从业人员 750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下降 3.8%和 4.7%。其中，企业法人单位⁴96 个，从业人员 726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7.9%和 17.7%（详见表 5-1）。

表 5-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6	726
研究和试验发展	8	36
专业技术服务业	64	537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4	153

⁴ 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单位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5.8%，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2.6%，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详见表 5-2）。

表 5-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96	726
内资企业	92	672
港澳台投资企业	-	-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4	5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3538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89.5%；负债合计 30318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55.8%。

2023 年，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0544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63.5%（详见表 5-3）。

表 5-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53538	30318	30544
研究和试验发展	15885	14924	1830
专业技术服务业	32211	13813	23268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442	1581	5446

二、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 43 个，从业人员 759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38.7% 和 25.2%。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5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16.7%；从业人员 151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77.6%。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35188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36.3%；负债合计 134179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86.2%。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8067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52.6%。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7972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9.7%。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3069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18.8%。

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84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10.6%；从业人员 801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35.3%（详见表 5-4）。

表 5-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84	801
居民服务业	46	465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32	287
其他服务业	6	49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0%，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外商投资企业占 0.0%（详见表 5-5）。

表 5-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84	801
内资企业	84	801
港澳台投资企业	-	-
外商投资企业	-	-
其他统计类别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6215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15.9%；负债合计 15226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7.1%。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0156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112.6%（详见表 5-6）。

表 5-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合 计	26215	15226	30156
居民服务业	21274	14535	22461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4619	681	6628
其他服务业	322	11	1067

四、教育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教育法人单位 130 个，从业人员 5238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0.8%和 22.0%。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40 个，从业人员 3697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5.3%和 22.9%。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8226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19.6%；负债合计 10669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78.1%。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8532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95.4%。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57090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27.3%。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69259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16.3%。

五、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 51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27.1%；从业人员 2731 人，比 2018 年末增长 27.9%。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20 个，比 2018 年末增长 5.3%；从业人员 2086 人，增长 32.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8900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19.2%；负债合计 5452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64.7%。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574 万元，比 2018 年

增长 30.3%。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101601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19.9%。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59205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109.7%。

六、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县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76 个，从业人员 903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4.1%和 17.3%。其中，企业法人单位 72 个，从业人员 869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0.8%和 18.4%。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7492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5.7%；负债合计 96519 万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77.3%。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393 万元，比 2018 年增长 32.8%。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2296 万元，比 2018 年末下降 9.1%。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184 万元，比 2018 年下降 78.5%。

七、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23 年末，全县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 328 个，比 2018 年末下降 4.1%；从业人员 6657 人，增长 7.3%。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193625 万元，比 2018 年下降 39.8%。

注释：

[1] 本公报中的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不包括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 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3] 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 2 位小数。